

吕梁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吕拥办函（2021）6号

关于初选推荐 2021 年 全国“最美拥军人物”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要深入做好新形势下双拥工作”的重要指示，激励和动员全社会进一步关心国防、尊崇军人、关爱军属，在喜迎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华诞之际，市双拥领导小组办公室拟推选“最美拥军人物”，于“八一”前夕推荐参加全国发布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选范围

从关心支持双拥工作的各界人士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者中评选推荐。

二、推选条件

（一）热爱双拥工作，关心国防建设，心系人民军队，深爱人民群众，能够积极参与双拥活动，热情服务双拥工作。

（二）认真贯彻落实拥军优属各项政策，在帮助解决军人家属就业、子女入学等方面表现突出。

(三) 服务关爱退役军人群体，在退役军人移交安置、就业创业、抚恤优待、服务管理、褒扬纪念、权益维护等工作中成绩突出。

三、推选名额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成员单位各推荐一名“最美拥军人物”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(一) 推荐人选应优中选优、事迹过硬，倾斜基层一线，具体可参照 2014 年、2017 年全国“最美拥军人物”有关情况（详见中国双拥网“最美拥军人物”专栏）。

(二) 每人撰写 1000 字左右的简要事迹材料。

(三) 纸质版、电子版“最美拥军人物”初选推荐表、事迹材料（1000 字）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前报送市双拥办。

联系人：闫建生，联系电话：0358-8498917（办），邮箱：llsybgs@163.com。

附件：“最美拥军人物”初选推荐表

吕梁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 年 3 月 16 日



附件

“最美拥军人物”初选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蓝色正面 一寸免冠照
民 族		籍 贯		
出生年月		学 历		
政治面貌		联系电话		
现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
通讯地址				
简 要 事 迹	(1000 字)			

简 要 事 迹	
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	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
市双拥办 意见	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
备注	